

上海市普陀区统计局文件

普统[2021]6号

关于开展普陀区“党旗红 数字真”质量季活动的通知

各科室、中心、街道镇统计办：

为进一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央《意见》、《办法》、《规定》，落实国家统计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按照上海市统计局“上海统计质量季”活动的统一部署，结合我区统计工作实际，区统计局决定开展“党旗红，数字真”统计质量季活动。

各科室、中心、街道镇统计办要按照统计质量季活动方案，紧紧围绕中央精神和国家统计督察反馈意见，通过加强统计法律法规和中央文件精神学习、组织统计业务培训和统计知识宣传、开展党史和统计史教育活动，牢固树立统计工作以质量为生命的核心理念，着力增强统计工作科学性，权威性，着力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准确性，加快构建与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相适

应的统计体制机制，为我区“十四五”开局提供坚实的统计保障，
以高质量的统计工作庆祝建党百年华诞。

附件：普陀区统计局“党旗红，数字真”质量季活动方案



普陀区统计局“党旗红，数字真”质量季活动方案

按照上海市统计局“上海统计质量季”活动的统一部署，普陀区统计局结合党史教育，找准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的结合点、四史学习与统计工作的着力点，把迎接党的百年诞辰和总结经验、观照现实、鼓励担当、推动工作结合起来，围绕加强学习、强化监督、比学赶超、服务企业、诚信统计、强化基础等六个方面，开展“党旗红，数字真”统计质量季活动，以提升统计工作水平、提高统计数据质量，具体安排如下：

1、“树魂”行动：推进党史教育和法制学习

(1) 开展党史教育，“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鼓励统计工作人员为做好各项工作而努力奋斗，以实际行动纪念建党一百周年。

(2) 大力开展统计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干部带头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和统计法。

(3) 局党组会议、全局会议、街镇例会、业务培训等多种形式，组织统计系统内全员学习统计法律法规和中央三个文件。

2、“铸剑”行动：开展执法检查和数据核查

(1) 联合区市场监督局，开展双随机联合执法检查；
(2) 组织开展全区范围内基本单位名录库和统计数据质量自查；

(3) 落实国家统计督查反馈意见，组织开展全区范围内全面清理纠正违反统计法精神的文件和做法；全面清理非法统计报

表制度和非法地方统计调查项目；全面纠正违规提供单个统计调查对象身份资料的问题。

3、“练兵”行动：强化业务培训和基层指导

- (1) 开展各类专业业务培训；
- (2) 开展“统计微课堂”系列业务交流，进一步提高统计业务水平。
- (3) 选拔基层业务讲师组成讲师团，开展业务培训，使培训更接地气、更有实操性。

4、“比武”行动：推动创先争优和“比学赶超”

- (1) 进位争先，各专业、科室对标先进，确立年度工作“比学赶超”目标。
- (2) 对标补短，学习兄弟单位的先进做法，寻找差距和薄弱环节，制定改进措施。
- (3) 互学互比，加强平时考评，营造比学赶超、力争上游的良好氛围。

5、“普法”行动：组织送法进企和信用承诺

- (1) 百日送法进百企，提高统计法律法规知晓率，主动上门宣传“统计法”、“上海统计条例”等统计法律法规。
- (2) 在全区开展调查单位统计信用承诺活动，鼓励调查单位签署统计信用承诺书，加强企业诚信自律。
- (3) 加大数据核查，提升基础数据质量。从数据生产的全过程加强数据质量控制，对环比、同比数据变化较大的企业开展数据质量检查。

(4) 加强诚信统计宣传，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等宣传媒介，持续开展诚信理念和信用文化与知识的宣传普及，扩大信用体系建设的社会影响力，让统计诚信文化深入人心。

6、“强基”行动：巩固基层基础和共享机制

(1) 完善统计信息共享机制，定期数据交换和名录共享，不断提高样本代表性和统计数据质量，建立纳统企业储备池，密切跟踪有增长潜力的重点行业企业，及时跟踪反映新兴产业发展趋势和动态。

(2) 开展街镇统计数据质量评价，月度评价与综合评价相结合、日常工作检查和阶段性检查相结合，推动各街镇不断提高数据的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

(3) 及时做好新增企业入库的服务工作，规范引导符合入库标准的企业进入规模以上企业库，指导企业完善所需的资料。同时，对于每家新增入库企业开展跟踪服务，帮助企业搭建好统计上报环境，注册平台账号，讲解上报内容、指标涵盖范围等。

